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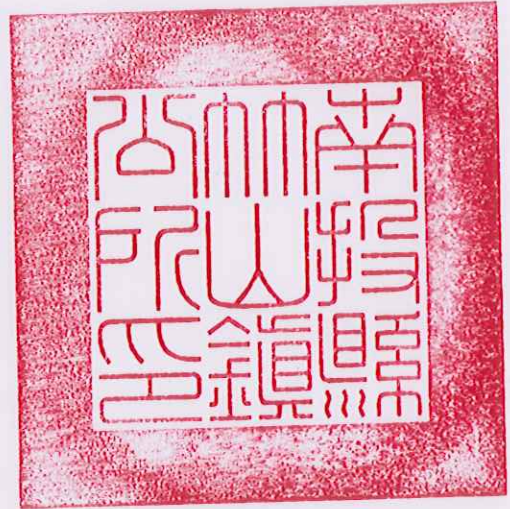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南投縣竹山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竹鎮民字第1090012993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南投縣竹山鎮殯葬管理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修正及增訂。

依據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27條暨南投縣竹山鎮民代表會第21屆第3次定期大會議決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南投縣竹山鎮公所。
- 二、修正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一款及增訂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九款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自發布日起生效。

# 鎮長陳東睦